

债券代码：175947

债券简称：21 复地 01

**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3 年提前摘牌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经全体债券持有人同意，发行人主动申请终止债券挂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中关于债券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摘牌的规定，发行人将在 2023 年 8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前摘牌。为保证本次提前摘牌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1 复地 01

3、债券代码：175947

4、发行人：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 5.00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在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当前）：4.95%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6 日至 2024 年 4 月 5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6 日至 2023 年 4 月 5 日。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4 月 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和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9、债券余额：4.40 亿元。

## 二、本期债券提前摘牌原因

本期债券发行人已与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协商达成一致，同意发行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动申请终止 21 复地 01 债券挂牌，并在 21 复地 01 债券摘牌之后自行兑付 21 复地 01 债券的本金与利息，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5.10 要求中“（三）经全体债券持有人同意，发行人主动申请终止债券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兑付方式为：发行人将与全体债券持有人达成自行兑付协议，并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通过自有账户完成 21 复地 01 债券兑付工作。

## 三、本期债券提前兑付情况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23 年 4 月 6 日至 2023 年 8 月 11 日，共 127 天（算头不算尾）。

2、票面利率及兑付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 4.95%，债券面值 100 元/张；每张债券应付利息： $\text{计息天数}/365 \text{ 天} \times \text{票面利率} \times \text{债券面值} = 1.7223 \text{ 元}$ 。

3、原债券到期日：2024 年 4 月 6 日

4、债权登记日：2023 年 8 月 10 日

5、提前到期日：2023 年 8 月 11 日

6、提前摘牌日：2023 年 8 月 11 日

7、资金兑付方式：发行人将与全体债券持有人达成自行兑付协议，并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通过自有账户完成 21 复地 01 债券兑付工作。

## 四、兑付、兑息方式

发行人本次兑付不再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本期债券的兑付、兑息。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与全体债券持有人自行负责办理。

## 五、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 9 楼

联系人：孙梦梦

联系电话：021-23133775

2、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联系人：熊毅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提前摘牌公告》之盖章页)

